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0号），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4,144,106股，发行价格24.0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299,999,985.06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7,683,673.12元，募集资金净额1,292,316,311.94元。

2026年1月29日，公司收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293,999,985.13元（已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含增值税）5,999,999.93元）；2026年1月30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6]518Z0016号）。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募集资金到账后适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监管协议。公司已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120906379010001	1,293,999,985.13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和主要条款

（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存储资金为1,293,999,985.13元。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条款

1.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120906379010001，截止2026年2月9日，专户余额为1,293,999,985.13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航空装备（含低空）测试平台项目”“新一代人工智能芯片测试平台项目”“卫星互联网质量保障平台项目”“数据智能质量安全检验检测平台项目”“西安计量检测实验室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和补充流动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 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孙博、汪乐林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 乙方按月（每月5个工作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

当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五千万元或者募集资金净额的 20% 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 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一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 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 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期结束之日，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或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日孰晚之日解除。

10. 本协议一式八份，甲、乙、丙三方各持两份，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各报备一份。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电计量检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2 月 11 日